

广东恒申美达新材料股份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召开时间：

（一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6 年 6 月 16 日 14:30 开始。

（二）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：2026 年 6 月 16 日 9:15—15:00。

（三）交易系统投票时间：2026 年 6 月 16 日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。

2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本公司 206 会议室

3. 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

4. 召集人：广东恒申美达新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

5. 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忠先生

6. 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。

（二）出席会议情况

出席会议股东（代理人）107 人，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228,989,18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的 33.3521%。其中，通过网络方式投票的股东 102 人，网络表决股份 5,196,901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的 0.7569%，通过现场方式投票的股东 5 人，现场表决股份 223,792,28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的 32.595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人员列席了本次

股东会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(一) 会议以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方式进行审议。

(二) 本次股东会的议案审议情况：

本次会议议案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如下：

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表决结果
		票数	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票数	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票数	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
非累积投票议案								
1.00	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	228,900,787	99.9614%	69,000	0.0301%	19,400	0.0085%	通过
2.00	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	228,847,187	99.9380%	112,900	0.0493%	29,100	0.0127%	通过
3.00	关于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	68,480,201	99.8584%	69,100	0.1008%	28,000	0.0408%	通过
4.00	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	228,891,087	99.9572%	70,100	0.0306%	28,000	0.0122%	通过
5.00	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	228,843,587	99.9364%	69,000	0.0301%	76,600	0.0335%	通过
6.00	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	228,879,587	99.9521%	69,000	0.0301%	40,600	0.0177%	通过
7.00	关于制定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228,870,687	99.9483%	77,900	0.0340%	40,600	0.0177%	通过
8.00	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	228,869,587	99.9478%	79,000	0.0345%	40,600	0.0177%	通过

议案 3 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。

以上议案中第 5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，已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；其余议案均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。

中小股东（除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

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 表决情况如下:

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比例	票数	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比例	票数	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比例
非累计投票议案							
1.00	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	5,108,901	98.2991%	69,000	1.3276%	19,400	0.3733%
2.00	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	5,055,301	97.2678%	112,900	2.1723%	29,100	0.5599%
3.00	关于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	5,100,201	98.1317%	69,100	1.3295%	28,000	0.5387%
4.00	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	5,099,201	98.1125%	70,100	1.3488%	28,000	0.5387%
5.00	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	5,051,701	97.1985%	69,000	1.3276%	76,600	1.4738%
6.00	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	5,087,701	97.8912%	69,000	1.3276%	40,600	0.7812%
7.00	关于制定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5,078,801	97.7200%	77,900	1.4989%	40,600	0.7812%
8.00	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以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	5,077,701	97.6988%	79,000	1.5200%	40,600	0.7812%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广东广能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: 陈洁芳 关超鸿

3. 结论性意见: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、审议的议案以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, 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 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会决议。

2、广东广能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恒申美达新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

2025年6月17日